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shine 100 China Holdings Ltd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8)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有關出售100%卓星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謹請參閱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三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出售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債權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股權及債權收購協議及出售事項進一步詳情；及(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預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鑒於本公司需要更多的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所載的若干資料，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易小迪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易小迪先生及范小冲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曉華女士及王功權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雲昌先生、黃博愛先生及王波先生。

* 僅供識別